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监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王勇先生的辞职申请，王勇先生因公司控股股东衢州保信央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调整对推荐监事的安排，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原定任期为2023年2月15日至2026年2月15日），王勇先生辞去以上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王勇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未补选出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前，王勇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勇先生及其配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在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王勇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王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说明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补选陈小鹏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12日

附件：陈小鹏先生简历

陈小鹏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5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人力行政中心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10月2023年2月，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鹏先生通过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12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陈小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